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(只透過電郵發放)

立法會CB(3) 199/20-21號文件

檔 號 : CB(3)/M/MM
電 話 : 3919 3300
日 期 : 2020年12月2日
發文者 : 立法會秘書
受文者 : 立法會全體議員

立法會會議

就陳克勤議員“支援失業及就業不足人士”議案 提出的修正案

繼2020年11月27日發出立法會CB(3) 181/20-21號文件後，請議員注意，立法會主席已批准，若梁美芬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，陸頌雄議員可**修改其修正案**。

2. 為節省用紙，秘書處只會透過**電郵發放**以下資料予議員參閱：

- (a) 載有該議案及其修正案所有可能產生的情況的一覽表(並無措辭)(只備中文本) (**附錄1**)；
- (b) 經修改修正案的措辭的標明文本(只備中文本) (**附錄2**)；及
- (c) 經修改修正案的簡單分析，以協助議員理解有關修正案的重點，以及修正案動議人表明不會修改其修正案的情況(只備中文本) (**附錄3**)。

3. 所有就這項議案發出的通告已上載立法會網站。

立法會秘書

(衛碧瑤代行)

連附件

“支援失業及就業不足人士”議案
(共 5 個可能出現的情況)

請議員注意： (a) 第一層次經修改修正案，以陰影標示
(b) 以下陰影部分的 1 個情況的經修改修正案措辭載於附錄 2

1. 原議案 – 陳克勤

修正案 (共 3 項)	經修改的修正案 (共 1 項)
2. 第 1 項 梁美芬	
3. 第 2 項 陸頌雄	共 1 項 4. 梁美芬 + 陸頌雄
5. 第 3 項 邵家輝 (若梁美芬或陸頌雄 的修正案獲得通過， 邵家輝會撤回其 修正案)	

“支援失業及就業不足人士”議案

4. 經梁美芬議員及陸頌雄議員修正的議案

香港的失業率在2011年至2019年間一直維持在4%以下的低水平，但受‘黑暴’及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衝擊，加上受海外市場的不明朗因素影響，香港經濟持續下滑，失業率屢創新高，達6.4%，創下16年以來歷史高位；除了有約26萬人失業，亦有約15萬人就業不足，而政府推出為期半年的‘保就業’計劃於2020年11月底結束，故社會普遍預期企業倒閉潮持續，以及失業率及就業不足率亦會進一步上升；為支援陷入經濟困境的失業及就業不足人士渡過難關，本會促請政府積極考慮推行以下措施：

- (一) 設立失業援助金，以幫助失業人士減輕經濟壓力；
- (二) **設立失業轉型支援基金，以協助合資格失業人士轉行、轉型為自僱人士或創業；**
- (三) **優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，豁免與家人同住的失業人士須以家庭為單位提出申請的規定，以便他們可以單獨申請，同時進一步放寬資產限額，降低申請門檻；**
- (~~二~~)(四) 優化現行在職家庭津貼計劃，並設立‘就業不足援助津貼’，為在職的低收入家庭提供直接支援；
- (~~三~~)(五) 創造更多臨時職位，包括增加專為年青人和剛畢業人士而設的實習計劃；
- (六) **加快推動不同政府項目，進一步增加相關公務員職位(包括專業職位)數目，以及擴大僱員再培訓局‘先聘用、後培訓’計劃至更多行業和工種，以增加就業機會；**
- (七) **設立青年專業發展基金，為僱主提供僱員薪金津貼，以鼓勵僱主聘請準備投考專業資格的青年；**
- (~~四~~)(八) 在檢討過往兩輪‘保就業’計劃及修補計劃的漏洞後，盡快推出第三輪‘保就業’計劃，以補助真正有困難的企業保留職位；

- (五)(九) 盡快實施粵港澳健康碼互認制度，以便在符合防疫要求的前提下，恢復三地經濟及人員互動，從而激活香港的經濟，以創造就業機會；及
- (六)(十) 探討發展‘職位共享’的半職文化，以增加勞動市場職位的供應；及
- (十一) 加強支援本地居民(特別是專業服務人才)到粵港澳大灣區就業和創業，以擴大失業及就業不足人士的發展空間；
- (十二) 即時推出失業及停工現金津貼，上限為9,000元，發放期為6個月，以及長遠設立失業援助制度；
- (十三) 調低在職家庭津貼(‘職津’)計劃每月總工時的要求，包括將高額津貼調整至72小時或以上、中額津貼調整為54至72小時以下、基本津貼調整至36至54小時以下，讓更多就業不足家庭符合資格申領職津；
- (十四) 降低申領失業綜援的門檻，包括延長自住物業納入資產審查的寬免期及豁免保險計劃現金價值；
- (十五) 以工代賑，創造更多就業機會，以聘用失業人士，包括由政府帶頭增加短期職位，並增加專為低技術人士而設的實習計劃；以及鼓勵公營及私營機構增聘人手；
- (十六) 檢討《僱傭條例》有關連續性合約的規定，以加強保障兼職僱員及零散工的權益；
- (十七) 大幅增加各類職業培訓課程及其名額和資助，例如提高現有的‘特別·愛增值’計劃的最高津貼限額至9,000元；以及積極進行就業配對，以協助就業不足及失業人士提升技能，讓他們在有需要時得以轉職至其他行業；及
- (十八) 在完善各項支援低收入家庭計劃的前提下，創造更多彈性工時及社區就業的職位，令婦女及照顧者可以工作以幫補家計，同時探討發展‘職位共享’的半職文化對就業市場和僱員生計的影響，以便日後制訂更到位的支援失業及就業不足人士的措施。

註：梁美芬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

陸頌雄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。

“支援失業及就業不足人士”議案

議案動議人：陳克勤議員

修正案動議人：(1)梁美芬議員、(2)陸頌雄議員及(3)邵家輝議員

就任何在其修正案之前的修正案獲得通過，第 2 及第 3 項修正案動議人的意向

第 2 項修正案 (陸頌雄議員)		
情況編號 [#]	情況	處理修正案的意向
4	若梁美芬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	在此情況下，陸頌雄議員會提出經修改修正案。 在其經修改修正案中，他只會保留原修正案的以下內容： - 第(一)、(二)、(五)、(六)及(九)點的建議 - 第(三)點有關降低申領失業綜援門檻的部分建議 - 第(四)點有關以工代賑以創造更多就業機會，以及鼓勵公營及私營機構增聘人手的建議 亦會作出必要的行文修改及更改段落號碼。

第 3 項修正案 (邵家輝議員)		
情況編號 [#]	情況	處理修正案的意向
-	若梁美芬議員或陸頌雄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	在此情況下，邵家輝議員會撤回其修正案。

[#] 情況編號與附錄 1 所列編號相同